

塘厦坚朗五金增资扩产第一次改扩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年12月15日，广东坚朗五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塘厦坚朗五金增资扩产第一次改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广东坚朗五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2003年06月29日（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9007520851901），位于东莞市塘厦大坪村。现由于生产需要，广东坚朗五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在东莞市塘厦大坪村（项目所在地中心卫星坐标：北纬 $22^{\circ}46'22.29''$ ，东经 $114^{\circ}02'03.31''$ ）原塘厦坚朗五金增资扩产项目所在地进行改扩建，增加原项目后续生产所需的酸洗、表面处理、喷漆、喷粉、烘烤、压铸等工序及相应设备。项目扩建后总投资61500万元，占地面积54560.1m²，年加工生产门窗五金系统2000万套、电子产品651.9万套。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建设单位于2021年3月委托深圳市广万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塘厦坚朗五金增资扩产第一次改扩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21年4月20日取得东莞市环境保护局的审批同意建设，批复文号：东环建【2021】1556号。

（三）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615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500万元，占总投资比例为0.81%。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塘厦坚朗五金增资扩产第一次改扩建项目关于废水、废气、固废、噪声污染物配套的环保设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建设情况与环评报告及审批意见要求有变动。压铸成型、碳化除油、涂覆、固化、前处理线、酸洗、渗锌炉燃烧工序及五条喷涂自动生成线设备暂未进

驻，故无相关废气、废水产生，待设备进驻后再另做检测验收。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落实情况

(一) 废气

钻孔、开料、机制加工工序：项目钻孔、开料、机制加工过程中产生一定量的金属碎屑，这些碎屑颗粒大，质量重，通过自然沉降下落到收集槽内，不飘散空中形成粉尘，收集后交专业公司回收处理，同时加强车间通风。

压铸成型工序：该工序设备暂未进驻，待此设备进驻后再另做检测、验收。

抛光、抛丸废气：项目使用抛光机、抛丸机进行抛光、抛丸过程中由于加工精密度高、速度快，产生少量粉尘，主要污染物为颗粒物。项目设置集气装置进行收集后引至布袋除尘装置处理后由排气筒高空排放。

注塑成型工序：项目使用注塑机进行注塑成型加工过程中产生少量的有机废气。主要污染物为非甲烷总烃。项目将注塑成型工序设置在密闭车间内，在注塑成型工序上方设置集气罩收集，经收集后的非甲烷总烃引至“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再经排气筒排放。

焊接工序：项目焊接过程中的烟尘产生量少，无组织排放，加强车间机械通风排放。

喷粉工序：项目喷粉工序设在密闭的喷粉柜内，喷粉过程中有粉尘产生。项目粉尘经设备配套滤芯回收装置截留后回用至生产，穿越滤芯的粉尘收集经排气筒高空排放。

喷涂、烘烤、喷粉固化废气：项目在喷涂后通过固化炉对工件进行烘烤固化，项目在喷涂、烘烤过程中会产生有机废气，主要污染物有 VOCs、漆雾。项目在固化工序需使用热固性粉末涂料进行操作，热固性粉末涂料在固化过程中产生少量有机废气。项目固化炉为密闭设备。项目在车间产气点上方设置抽风系统，对经水帘柜预处理的喷涂废气、烘烤废气及喷粉固化废气统一收集后引入 1 套“水喷淋塔+干式过滤器+活性炭吸附浓缩塔+浓缩催化燃烧装置”处理后通过排气筒高空排放。

燃烧废气：该工序设备暂未进驻，待此设备进驻后再另做检测、验收。

碳化除油、涂覆、固化工序：该工序设备暂未进驻，待此设备进驻后再另做检测、验收。

酸雾废气：该工序设备暂未进驻，待此设备进驻后再另做检测、验收。

（二）废水

雨污分流:项目实施雨污分流，雨水和污水分开收集、分开处置，管网布局合理，雨水经厂区雨水收集渠收集后排入市政雨污水管网。

冷却水: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

废气喷淋用水:项目废气喷淋用水循环使用，定期捞渣及补充水量，不外排。定期收集后排入污水处理站处理。

生活污水:项目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隔油隔渣池预处理后由市政污水管网引入东莞市塘厦林村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放。

生产废水:项目研磨及超声波生产废水经隔油池隔油后排入综合废水池进行水量和水质调节，再由提升泵引至混凝沉淀后经过厌氧+接触氧化+混凝反应+二沉池处理后70%引至回用水池回用于生产，产生的尾水30%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东莞市塘厦林村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放。

（三）固体废物

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边角料、次品、废包装材料经收集后交专业公司回收处理，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2013年修正)要求进行收集、储存，并按有关规定落实工业固体废物申报登记制度；含油废抹布、废活性炭、废罐、废漆渣、污泥收集后暂时存放在危废临时堆放点，定期交广东鑫龙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合同编号：XLS-20201214-02）回收处理，并做好危险废物申报登记制度、险废物管理台帐和危险废物管理计划；项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统一处理，并对垃圾堆放点进行消毒，消灭害虫。

（四）噪声

项目定期对各种机械设备进行维护与保养，通过对噪声源采取合理的布局、适当隔音、降噪、减震、吸声等措施。

（五）其他环保措施

该项目已落实了《塘厦坚朗五金增资扩产第一次改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

综上所述，验收范围内各项环保设施建设到位，较好地落实了环评及批复文件提出的环保要求。工程建设期间，未发生重大污染和环保投诉事件。现有环保设施能符合运营期污染物排放及处置要求，满足竣工环保验收条件，建议验收组

通过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 环保设施处理效率

1、废水

雨污分流:项目实施雨污分流，雨水和污水分开收集、分开处置，管网布局合理，雨水经厂区雨水收集渠收集后排入市政雨污水管网。

冷却水:循环使用，定期补充，不外排。

废气喷淋用水:项目废气喷淋用水循环使用，定期捞渣及补充水量，不外排。定期收集后排入污水处理站处理。

生活污水:项目员工生活污水经隔油隔渣池和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后，经市政管网引入东莞市塘厦林村污水处理厂处理，对纳污水体的影响较小。

生产废水:项目研磨、清洗工序产生的废水经隔油池隔油后排入综合废水池进行水量和水质调节，再由提升泵引至混凝沉淀后经过厌氧+接触氧化+混凝反应+二沉池处理后70%引至回用水池回用于生产，产生的尾水30%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东莞市塘厦林村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放，项目对周围地表水环境的影响较小。

2、废气

钻孔、开料、机制加工工序:项目钻孔、开料、机制加工过程中产生的金属碎屑通过自然沉降下落到收集槽内，收集后交专业公司回收处理，在加强车间通风的情况下对周围环境不产生明显的影响。

压铸成型工序:压铸成型工序设备暂未进驻，待此设备进驻后再另做检测验收。

抛光、抛丸废气:项目抛光机、抛丸产生的颗粒物经集气装置进行收集后引布袋除尘装置处理后由排气筒高空排放，经处理后的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浓度未超过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及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不对周围环境造成明显影响。

注塑成型工序:项目注塑成型加工过程中产生的有机废气，设置集气罩收集引至“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经排气筒排放。项目注塑成型工序排放的非甲烷总烃浓度未超过《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表4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及表9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要求，不对周围环境造成明显影

响。

焊接工序：项目焊接过程中产生量少的烟尘无组织排放，焊接过程中产生的烟尘未超过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不对周围空气环境造成明显影响。

喷粉工序：项目喷粉工序产生的粉尘设在密闭的喷粉柜内，项目粉尘经设备配套滤芯回收装置截留后回用至生产，穿越滤芯的粉尘收集经排气筒高空排放，排放浓达到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 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及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的要求，对周围环境不产生明显影响。

喷涂、烘烤、喷粉固化废气：项目产生的有机废气总VOCs经“水喷淋塔+干式过滤器+活性炭吸附浓缩塔+浓缩催化燃烧装置”处理后高空排放。有组织的总VOCs达到广东省《家具制造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4-2010)第Ⅱ时段限值，无组织排放VOCs未超过广东省《家具制造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 44/814-2010)中的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与《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厂区内VOCs无组织特别排放限值的要求；颗粒物、SO₂、NO_X达到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及无组织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燃烧废气：碳化除油、涂覆、固化工序、酸雾废气：该设备均未进驻，待设备进驻后再另做检测验收。

3、噪声

通过对噪声源采取适当隔音、降噪措施，项目产生的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的要求。对周围环境不造成明显影响。

4、固体废物

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边角料、次品、废包装材料经收集后交专业公司回收处理；含油废抹布、废活性炭、废罐、废漆渣、污泥收集后交广东鑫龙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合同编号：XLS-20201214-02）回收处理；项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统一处理，并对垃圾堆放点进行消毒，消灭害虫，避免散发恶臭，孳生蚊蝇。因此，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经处理后不造成对环境的影响。

（二）污染物排放情况

该项目基础建设已完成，广东立德检测有限公司于2021年11月11日-11月22日对项目内容进行了竣工验收监测。监测期间，企业生产负荷大于75%，

满足环保验收检测技术要求。

经监测，项目污水、废水、废气、噪声达到相关的环保标准（详见监测报告：报告编号：LDT2111119）。

五、项目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 1、项目建设及运营期间未收到周边投诉。
- 2、根据出具的验收监测报告，项目运营期间的污水、废水、废气、噪声均达标排放，对周边环境影响不大。

六、验收结论

广东坚朗五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按照环评及其批复要求落实了相关环保措施，建立了相应的环保管理制度，满足《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三同时”的验收要求，主要污染物达标排放。验收组同意该项目通过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

七、要求

- 1、项目在运行过程中须加强环境保护管理工作，严格执行各类管理制度和操作规范，定期对各项环境保护设施进行检查、维护和更新，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 2、若建设内容发生重大变化应及时向环境管理部门申报。

广东坚朗五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15日



序号	姓名	公司名称	会签信息
1	廖尚云	广东坚朗五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电话: 13902618293 身份证号码: 420111197811255678
2	雷晓池	广东坚朗五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电话: 13902618106 身份证号码: 431121199201178737
3	熊群	广东坚朗五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电话: 18231871316 身份证号码: 41282499108132411
4	许锐华	广东立德检测有限公司	电话: 13789513728 身份证号码: 232623197909282529
5	叶海龙	东莞绿洲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电话: 13926878950 身份证号码: 360730198607185713

广东坚朗五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15日

